

厦门机场海关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编制。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几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厦门机场海关办公室联系（地址：厦门市湖里区翔云三路 132 号，邮政编码：361000，联系电话：0592-5793715，电子信箱 xmjchg_zw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厦门机场海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海关总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等要求，以基层企业群众需求为导向，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力，圆满完成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相关工作报告如下：

（一）强化机制落实，加强组织领导，稳妥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

2023 年，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我关制定《厦门机场海关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列出 6 个一级事项、22 个二级事项，明确责任科室，对本关公开事项和具体公开内容

进行梳理更新。同时，根据下发的《厦门机场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程》，强化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建设，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审查，严格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流程。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做好依申请公开的接收、登记、备案、审核、办理、答复全流程，强化网站管理人员管理和教育，提升答复文书和办理过程规范化水平。

（二）回应社会关切，加强平台建设和解读回应。

一是解读重大政策、监管举措。在窗口设立政府信息公开线下集中展示区，提供纸质版办事指南和电子版查询渠道，在宣传橱窗张贴公布最新的政策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进行维护完善，全年新设 2 个意见箱，方便管理相对人办理业务。在总署办公厅指导下，举办 2023 年全国海关首场在线访谈，在线对民众、企业关心的政策进行实时解读。全年召开关企座谈会，主动发声，全年共开展“关长接待日”13 次，有效解疑释惑，提升企业满意度。

二是开展咨询服务。结合食品安全宣传周、“国家安全日”“世界艾滋病日宣传”“国门生物安全”等主题，与五缘实验学校、翔业集团、厦门航空、殿前北站社区共建，开展咨询服务进社区、进校园活动。2023 年 5 月，机场海关联合厦门海关 12360 热线，通过实地走访、座谈等方式，摸排进出境旅客、企业较为集中的问题，提高咨询应对能力。2023 年 8 月在厦门空港举办检疫犬开放日活动，邀请社会公众直观感受海关业务，营造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

（三）扩大宣传辐射面，主动扩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

依托海关发布、中央媒体、地方电视台等多种信息公开载体，通过详细的查获案件以案说法、通过实际的工作成效解读法律条文。2023 年，我关累计在宣传载体上宣传报道 157 次，其中 10 月 31 日，海关总署例行记者通报会在政策解读时推介我关航空保税维修监管案例。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提升信息发布、解读回应、政民互动、办事服务的整体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7		
行政强制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0	0	0	0	0	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3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3.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4.申请人撤销申请	1	0	0	0	0	1	
		(七) 总计	8	0	0	0	0	8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2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厦门机场海关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中指出，政务公开队伍的专业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梯

队建设需进一步深化。针对以上问题，2023 年厦门机场海关建立培训机制，积极开展各类专业性课程培训，提升队伍专业性，扩大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队伍规模。

（二）目前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厦门机场海关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与总署总关的要求和企业群众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比如，政务公开专区设施设备配备不够完善；现场政务公开栏板式规格不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关 2023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